**中铁四局集团淮安东站枢纽、淮安管廊项目**

**物资集中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TCE4C-WZCG-2018007

## 1. 招标条件

中铁四局淮安东站综合客运枢纽、淮安管廊项目经理部建设资金已落实，所需商品砼、格构柱、型钢、声测管、直螺纹套筒已具备招标条件，现由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组织进行公开招标。

## 2.招标依据

2.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2《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27号）；

2.3《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12号）；

2.4《关于印发中铁四局集团工程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中铁四程［2017］136号。

## 3.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3.1项目概况：

3.1.1淮安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项目：

项目是以高铁站为核心，公路长途、快速公交、轨道交通、出租、公共停车等为一体的综合客运交通枢纽。工程位于淮安市生态文旅区。除区间盾构整个范围在高铁站以西，高铁路（西五路）以东，横一路（规划）以南，横四路以北，长约610m，宽约260m。项目总投资约为17.5亿元。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3月1日，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6月30日。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地下市政配套、站前广场（含绿化工程）及地下空间、高架落客平台及上下匝道、公交车停车场、汽车综合客运东站、客运汽车停保场、区域内市政配套路网工程等。

3.1.2淮安高铁新区枚皋路及综合管廊工程

项目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1.93亿元，由中铁四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安高铁新区枚皋路及综合管廊工程项目经理部施工，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11月25日，计划竣工日期：2018年11月25日。施工范围及内容：地下综合管廊施工里程为GLK0+000-GLK1+768，长1.768km；枚皋路工程施工里程为K0+000-K1+755.694，长1.756km。地下综合管廊项目工程内容主要为：基坑开挖与支护、综合管廊总体结构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通风工程、火灾与报警工程、排水工程、智能监控与报警工程、入廊热力管道。枚皋路工程项目工作内容主要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工程、管线工程、景观工程及照明工程等。

3.2招标内容：物资品种规格、包件划分见附表1。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本次招标投标人资格要求：

4.1.1通用资格要求：

①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招标物资生产或供应经验的生产厂，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②财务能力要求：资金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实施本项目合同充足的资金保障能力；投标人须具有2015-2016年或2016-2017年连续两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

③质量保证能力要求：生产厂具有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并且具有近三年（2015、2016、2017年）的省、部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针对投标物资质量检验报告2份。

④履约信用要求：最近两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近两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未被中国铁路总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招标人所在集团公司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同时，要求提供至少三家同类投标物资已供买方或使用单位出具的投标人履约情况证明。

4.1.2专用资格要求：见附表1.

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 投标人必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物资，且制造地、生产线、生产工艺及原材料等始终与投标承诺一致。

## 5.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投标人的资质审查采用资质后审的方式，评标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6.招标文件的获取

6.1本次招标文件仅采用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以电子版方式发售.

6.2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公告之日起至2018年5月7日17时00分前（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中铁电子商务采购平台上进行**响应并按要求发送报名资料**以购买招标文件，操作流程如下：

6.2.1首先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http://www.crecgec.com))注册成为平台用户（须签订合同），因合同双方签订有一定时间，建议提前操作。（**客服热线4006010100**）

6.2.2已注册成功的潜在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获取的规定时间内，从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登陆进入“供应商平台”对本次招标拟投包件进行**响应**（供应商在线投标简易操作指南获取： http://www.crecgec.com/article-111-1.html）。

6.2.3潜在投标人在响应后，**请于2018年5月7日将投标申请表（附表2）、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投标联系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标书款银行回单扫描件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至](mailto:标书款银行回单扫描件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至sjwz001@163.com)**67595517**@qq.com**。并根据所需购买包件的招标文件售价以足额现金方式转入到招标组织单位指定账户，**（银行信息：开户名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高新区支行，账号：12081101040002519），在汇款单上注明标书款、项目名称及所投包件号（例如标书款1190、淮安东站客运枢纽、SPT-01），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须完全一致。**

6.3招标组织单位收到上述信息核实后，潜在投标人在2016年5月7日17时00分前登陆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http://www.crec/)gec.com）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6.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附表1，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与地点：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5月22日上午10时00分（即为开标时间）；递交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454号中铁四局集团四公司工地模架中心会议室。

7.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8.开标：

**8.1开标时间：**2018年 5 月22日上午10时00分。

**8.2开标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454号中铁四局集团四公司工地模架中心会议室。

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会场规定秩序参加。

##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http://www.crecgec.com/)）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上同时发布。

## 10.招标人信息及相关单位联系方式

招标组织单位：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文浩 联系电话：055165242653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张洼路106号中铁四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部

招标人：中铁四局淮安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郑坤 联系电话：13952378667

联系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广州路与西五里交口向北200米中铁四局淮安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经理部；

招标人：中铁四局集团淮安高铁新区枚皋路及综合管廊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 朱诚诚 联系电话：15856384898

联系地址：江苏省淮安市开发区徐杨路99号

2018年5月3日

附表1 **招标物资包件划分表**

| **序号** | **物资**  **名称** | **包件号** | **计量单位** | **包件总量** | **投标人专用资格条件** | **收货人** | **招标文件售价(元)** | **投标保证金(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商品砼 | SPT-01 | m³ | 80000 | 1.生产能力：投标产品生产厂须具备每天至少不低于1200m3以上的生产能力，自身具有与混凝土生产能力，生产工艺、装备必须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的相关规定。  2.财务能力：供应商注册资金不低于1000万人民币，具有近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质量保证能力：供应商需提供生产厂家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具有近两年由省、部级及以上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投标物资有效合格的质量检验报告。  4.供货业绩：投标人具有至少两份近三年内国家或铁路重点工程项目的投标物资供货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含合同协议书）。  5.其他：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江苏省淮安市中铁四局四公司淮安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经理部指定工地 | 500 | 10 |
| 2 | 商品砼 | SPT-02 | m³ | 80000 | 500 | 10 |
| 3 | 商品砼 | SPT-03 | m³ | 30000 | 淮安高铁新区枚皋路及综合管廊项目经理部 | 300 | 5 |
| 4 | 格构柱 | GGZ-01 | 吨 | 1300 | 1.生产能力要求：投标人或代理厂家生产能力，生产工艺、装备必须符合国家钢铁产业发展政策的相关规定，具有有效的投标产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需具备跨地域的供应和资源调配能力，并提供相关方案及措施。  2.财务能力：注册资金不低于500万人民币，具有近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其他要求：①接受代理商投标；②出具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ISO9000系列质量证书复印件、检验报告复印件、资格声明等所有资料均须加盖公章（鲜章），否则视为无效。 | 江苏省淮安市中铁四局四公司淮安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经理部指定工地或仓库 | 300 | 10 |
| 5 | 型钢 | XG-01 | 吨 | 1540 | 300 | 10 |
| 6 | 声测管 | SCG-01 | 米 | 50000 | 1.生产能力要求：投标人或代理厂家生产能力，生产工艺、装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政策的相关规定，具有有效的投标产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需具备跨地域的供应和资源调配能力，并提供相关方案及措施；  2.财务能力：投标人不低于300万人民币，具有2015至2016年或2016至2017年（连续两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其他要求：①代理商需提供生产厂家有效授权文件；②投标人出具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ISO9000系列质量证书复印件、检验报告复印件、资格声明等所有资料均须加盖公章（鲜章），否则视为无效。 | 江苏省淮安市中铁四局四公司淮安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经理部指定工地、钢筋加工场或仓库 | 300 | 2 |
| 7 | 直螺纹套筒 | TT-01 | 只 | 126000 | 300 | 2 |

注：招标物资的具体规格，交货地点，需求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 附表2

**投 标 申 请 表**

**招标编号：CTCE4C-WZCG-2018007**

|  |  |  |  |
| --- | --- | --- | --- |
| 投标项目名称 | 中铁四局集团淮安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经理部物资招标采购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投标人联系地址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法人委托人 |  |
| 投标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
| **1.申请投标包件：**  **2.其它说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 | |